



世界卫生组织

第五十五届世界卫生大会

A55/48

2002年5月18日

乙委员会的第三份报告

乙委员会在 A.M. Coll Seck 教授(塞内加尔)的主持下于 5 月 17 日举行第四次会议。

委员会决定建议第五十五届世界卫生大会通过所附涉及下列议程项目的决定和三项决议:

16. 职工配备事项

16.2 《人事条例》和《职员细则》修订款

两项决议, 题为:

- 不叙级职位职员和总干事的薪酬
- 《人事条例》修订款

16.3 任命参加世界卫生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代表

一项决定

17. 审议执行委员会的工作方法

一项决议, 题为:

- 执行委员会委员旅费的报销

议程项目 16.2

不叙级职位职员和总干事的薪酬

第五十五届世界卫生大会，

注意到执行委员会关于不叙级职位职员和总干事薪酬的建议，

1. **确定**不叙级职位在扣除薪金税以前的年薪为 158 353 美元，因而修订的净工资为 108 397 美元（有受抚养者）或 98 141 美元（单身者）；
2. **确定**总干事在扣除薪金税以前的年薪为 213 892 美元，因而修订的净工资为 142 813 美元（有受抚养者）或 127 000 美元（单身者）；
3. **决定**对薪酬的这些调整应自 2002 年 3 月 1 日起生效。

议程项目 16.2

《人事条例》修订款

第五十五届世界卫生大会，

1. **注意到**总干事尤其就合同改革及业绩管理和发展制度对《职员细则》所作并经执行委员会第 109 届会议确认的修订款；
2. 为确保《人事条例》与《职员细则》之间的一致性，**通过**《人事条例》第 4.5 条的拟议修订款及行政、预算和财务委员会提出的修订款；
3. **决定**《人事条例》第 4.5 条修订款从 2002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

议程项目 16.3

任命参加世界卫生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代表

第五十五届世界卫生大会再次任命斐济代表团 L. Rokovada 先生为委员和博茨瓦纳代表团 M. Chakalisa 先生为候补委员，任期均为三年，到 2005 年 5 月为止。

议程项目 17

执行委员会委员旅费的报销

第五十五届世界卫生大会，

忆及 WHA30.10 号决议，

决定：

- (1) 从 2002 年 5 月起，执行委员会委员的旅费最高报销额应以世界卫生组织适用的规则确定的应享旅行权利为基础，对从该会员国首都至会议地点包括必要中途停留的旅行时间超过 6 小时的委员而言不得超过相等于一张公务舱或相当的往返机票款额；
- (2) WHA30.10 号决议第 1 和 2 段的所有其它规定应继续适用，包括对旅行时间为 6 小时或不足 6 小时的委员旅行的这些规定。

= = =